



黄岗遗址出土的人面像陶器

文史 活页



2025

第 三 期
总 第 三 十 四 期



淮安市政协文化文史委 编印

准印证号：S（2025）08000026
出版日期：2025 年 6 月 26 日
内部资料 免费阅读



汤达山水画《湖山居秀》

征稿启事

《文史活页》是淮安市政协文化文史委开展文史资料征集与发布的平台。欢迎各级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按政协文史资料的“三亲”性要求，撰写或提供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与地方改革发展事业及政协工作相关的文史资料，或提供有价值的采编线索。有关资料、稿件一经刊用，即奉薄酬。

联系电话：83900530

联系人：朱慕雯 朱维明 陈瑾

印 数：1000 册

印刷单位：江苏农垦机关印刷厂有限公司

发送对象：省政协有关领导、省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设区市政协文化文史委，淮安市四套班子领导，市政协各委办室、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协文化文史委、各文史阵地，市政协特邀文史专家等。

编者的话

青莲岗文化是距今大约 7000—6000 年间淮河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早期的考古学文化，因 20 世纪 50 年代发现于淮安县青莲村（今淮安市淮安区钦工镇青莲岗村）而得名。它是继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之后，我国考古学界最早命名的 3 种文化之一，其重大意义在于“使得东南沿海地区的原始文化，同中原黄河流域的诸原始文化在地域上连成一片，形成了我国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完整体系”。

20 世纪 70 年代后，随着各地考古工作的不断深入，青莲岗文化一度遭遇质疑，有学者认为它的文化面貌不清晰，不属于独立的文化类型。然而，随着 2018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杨街道黄岗遗址的发现，学术界最终确认了青莲岗文化客观存在的历史价值，一度沉寂的青莲岗文化得以“复活”，淮河流域作为一个独立的考古学文化被重新认识和定义。

青莲岗遗址于 2013 年被批准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以其命名的青莲岗文化，是淮安大地绽放出的第一缕辉煌曙光，是淮安文化的根脉和源头所在。

目
录

青莲岗遗址历次考古纪实	张 驰 / 1
青莲岗文化的“复活”	
——黄岗遗址	祁小东 / 11
青莲岗文化的历史地位	张文华 / 17
八千里路云和月	
——父亲尹焕章对青莲岗文化考古的贡献	
.....	尹增淮 / 27

编
委
会

主 任	毕丰书 徐效文
委 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继峰 刘志平 朱维明 朱慕雯
	陈 瑾 周忠跃
编 审	马继峰
主 编	刘志平
编 辑	朱慕雯 朱维明 陈 瑾

青莲岗遗址历次考古纪实

张 驰

早在民国时期，淮安县青莲村（今淮安市淮安区钦工镇青莲岗村）的人们在挖地取土活动中，经常挖出陶罐、陶壶、石斧、石刀等器物，特别是在后来被确定为青莲岗遗址本体的区域，当地人发现此处地下有大量黑色土壤，此处的庄稼长的特别茂盛，大家都称之为“黑土塘”。又发现此处黑土特别多、也特别深，心想若将此黑土挖出堆积一层在自家田地上岂不可以大大提高肥力。于是，家家户户争抢着到“黑土塘”取土肥田，久而久之，这里就出现了一个个大水塘，也因此造成了大量遗存的破坏。当时，虽有有识之士意识到这里可能是一处古遗址，但因处于战乱，文物管理混杂，从中出土的又多是粗糙的原始陶器和石器，所以并未引起足够的重视。

一、20世纪50年代的几次调查和发掘

1945年9月，淮安县第一次解放以后，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华中军区、盐阜地委、盐阜专署等领导机关陆续迁驻淮安。盐阜专署改名为“苏皖边区第五行政区专员公署”（简称五专署），下辖盐城、阜宁、淮安、涟东、盐东、建阳、阜东、射阳、滨海九县。1945年10月—1946年5月之间，五专署驻地在龙窝巷25号（今淮安市勺湖小学）。项南担任专署建设局局长，在他的指挥和带领下，文物保护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专署建设局通过调查，发现当地很多文物遭到破坏，也发现了青莲村黑土塘出土文物的事情，为此专门发出《关于保存爱护古迹文物的指示》，要求各地对未遭受破坏的古迹古物，须指定附近机关或专人妥加保护，对已受破坏者尽可能设计修复，失散的古物凡能收回者，务须一律收回。但因当时环境和条件所限，文物保护工作难以全面开展。

新中国建立后，原为国民政府国家博物馆的“国立中央博物院”由华东文化部领导，改名为“国立南京博物院”，成为华东大区的博物馆，业务范围包括东南地区5省1市（江苏、安徽、浙江、福建、台湾、上海）。南京博物院领导对考古和文物保护工作非常重视，成立了“华东文物工作队”，对本区域内的遗迹进行调查、摸底。他们依据苏皖五专署建设局前期制定的方案，首先对亟待保护的文物进行了调查。

1951年12月15日，华东文物工作队进入当时的淮安县宋集乡青莲村，由王志敏任队长，队员有超青芳、黎忠羨、刘

功壤、朱晋禽、强洪乘和吴震等人。工作队首先对黑土塘区域进行了采集，采集到早期陶片、石器、骨头等器物标本 129 件，又对当地进行了调查。工作共进行了 4 天，至当月 18 日结束。工作队依据采集标本和现场勘察情况，通过资料整理和分析研究，基本确定此处为新石器时期人类生活遗址，对于研究中国古人类和文明发展史，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于是，决定对遗址进行进一步深入调查。

1952 年 1 月 3 日，工作队再次来到遗址现场进行短期调查和勘探。至 1 月 5 日，经过 3 天的工作，共采集陶片 66 件、石器 1 件，还得到了 1 件完整陶罐。

相隔三个多月后的同年 4 月 23 日，工作队又开始了第三次调查。此次工作，原本计划进行局部的探方试掘，但是当布方挖掘时，发现当地的地下水位非常高，下挖不到 50 厘米即有地下水涌。再加上土质受黄河水泛滥影响，含沙量极高，刚挖一点，墙体遇水即塌。由于准备不充分，各种条件也不成熟，工作队只好临时改变计划，来到当地老百姓已经挖过的较大面积土层，使用手铲、铁锹等工具进行刮拨，观察土色层位变化。同时，采集土层中夹带的标本，新发现了大量红烧土，也就是早期人类建造红泥墙（为使其硬化用火烧过）的碎块，证明了此处有大量房屋遗址。此次工作为期 6 天，共采集标本 133 件，成果颇丰。

1953 年底，为了配合河道工程开展，华东文物工作队到淮安县进行考古调查，顺道又去了趟青莲村，再次对遗址现

场进行勘察分析，并又采集了一些标本回去研究，完成了第4次调查工作。

这样，经过前后4次的现场调查和勘探，以及对采集标本的研究，确定这是一处新石器时期早期遗址，其文化特点和当时已经发现的周边早期文化相衔接，制陶工艺与北方山东城子崖遗址相近，纹饰方面又与浙江杭州老和山遗址出土器物类似。在吸收其他文化优点的同时，青莲岗出土陶器的形制又明显呈现出自己的特点。

同时，通过对现场勘察，发现遗址本体面积为约2000平方米的“黑土塘”，其中黑土就是新石器时代遗址的文化层，是早期人类将有机物焚化后的堆积层。因为包含大量动植物腐化物，经过长时间的化学作用，产生丰富的有机物，所以肥沃无比。基本确定这片区域就是祖先生活过的地方，地下埋藏着他们生活、生产用物，还包括大量的房址、墓葬等极为丰富的文化遗物。因为多年采挖，破坏已经非常严重，必须及时采取考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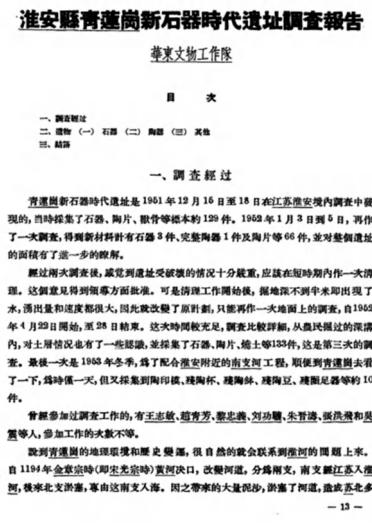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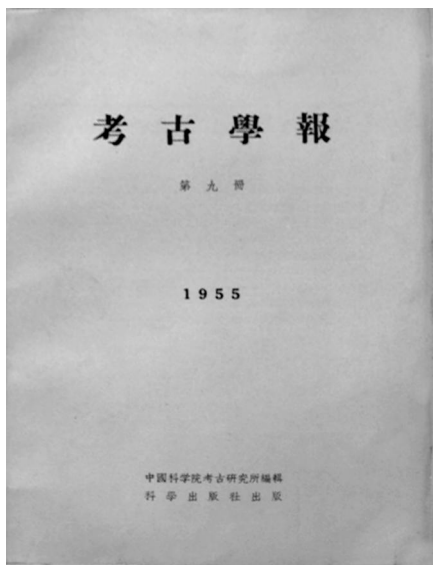
1958年2月，经上级批准，南京博物院组织了一个13人的考古工作队，再次前往青莲村，进行了一次正式的考古发掘。这次发掘，考古队作了充分的准备。考虑土质、排水等各种不利因素，首先挑选“黑土塘”南部和西北部开了四个探方，每个探方面积5×5米，在其周围提前挖好排水沟，并在挖掘过程中采用不断排水的方法，使得发掘工作得以进行。探明地面向下2米为洪水冲积的黄褐色淤土，再向下有2米左

右的文化层。出土石器有穿孔石斧、石锛、石凿、砺石等。出土陶器种类不多，制作较为粗糙，常见器型有红陶钵、鼎、釜、双鼻小口罐，还有一定数量的深腹圜底罐、碗、支座、带流壶以及角状把陶器。其中，内壁绘彩陶器比较发达，主要有水波纹和网纹，以及弧线纹和八卦纹，线条简练流畅，与其他新石器时代彩陶相比，风格迥然有别。

考古队还在遗址发现2处红烧土堆积，每处厚约1米，面积5—10平方米。另发现1处大块红烧土上留有芦苇杆粗细的凹槽，为居住建筑残迹，可以看出当时房址的墙壁是用植物杆涂泥，经烤干后使用，质地坚硬，表面平整。另外，还在上层土中清理出了汉墓7座，证明青莲村地下存在着两个时期文化层遗迹。

二、“青莲岗文化”的命名与被质疑

1955年，华东文物工作队在《考古学报》上公开发表了《淮安县青莲岗新石期时代遗址调查报告》，公布了几次考古



调查与发掘的成果。1956年，在全国考古会议上，南京博物院代表第一次提出了“青莲岗文化”的称谓，并就成果作了汇报演讲，受到大部分学者的认可。1958年，“青莲岗文化”正式予以命名，但将它与当时在南京发掘的北阴阳营遗存视为一体，认为是受龙山文化影响较深而同时又有仰韶文化成分的文化。

20世纪60年代，连云港二涧村遗址和大村遗址的发掘，充实了青莲岗文化的内容，明确了这种文化是早于龙山文化并且地方特点很强的文化。正因为如此，文化部将青莲岗文化编进了教科书。到1982年，青莲岗遗址被公布为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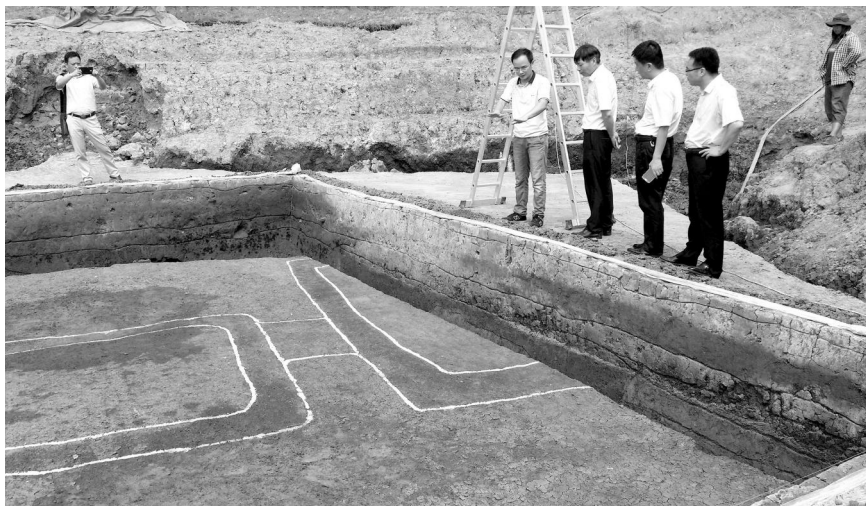
“青莲岗文化”提出后相当一段时间内，各地考古工作不断深入，发现了很多早期文化遗迹，如浙江嘉兴马家浜文化遗址、浙江湖州邱城文化遗址、山东滕州北辛文化遗址等。这些遗址发掘面积均在1万平方米以上，有些遗址发掘面积甚至达到数万平方米，出土器物也是数以万计。相对这些遗址的发掘规模和出土器物数量，以及其中所带来的丰富信息量，青莲岗遗址发掘的成果越来越显得单薄。有专家认为，早期提出的青莲岗文化，实际上包括着不同内涵的几种考古学文化，如黄淮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与太湖地区、宁镇地区的差别是主要的、明显的，不宜再统称为青莲岗文化。这种观点得到了相当一部分学者的认可。于是，“青莲岗文化”一词，又被从教科书中删去了。

但是，江苏省的很多专家认为，青莲岗本体遗址并没有进行全面的勘探和发掘，不能就此成为定论。南京博物院考古界元老邹厚本、张敏、林留根等人，一直希望国家文物局能批准在青莲村进行一次正式发掘，并对其周边区域进行全面勘探。这件事成为了江苏文物考古界的一个心结。

三、新一轮考古发掘

2013年，青莲岗遗址被国务院批准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后，淮安市淮安区文物局申请对青莲岗遗址进行全面的调查勘探和发掘，以摸清遗址本体的状况。2015年，国家文物局批准，江苏省考古研究所与淮安区文物局一起组成“青莲岗考古工作队”，并拨专款立项，全面对遗址本体和周边进行调查勘探。

2016年1月，青莲岗遗址新一轮考古工作拉开帷幕。此次



2016年，青莲岗遗址发掘现场

考古，首先对遗址本体进行了全面勘探，摸清边缘、深度、形状和文化层内涵状态。勘探面积约20万平方米，深度6米。经过2个多月的工作，首次摸清遗址的总面积达到罕见的10多万平方米，这在同时期遗址中是很大的。新石器文化层在2米以下，普遍厚1—1.5米。遗址整体略呈月牙形，核心区域在鱼塘内，面积约5万平方米。水下区域文化层尚存，鱼塘外区域大体保存完好。



青莲岗遗址出土的部分文物

2016年4月，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南京博物院副研究员甘恢元领队，在淮安区文物局工作人员配合下，对青莲岗遗址进行选点试掘。为了节约时间、减少工作量，考古工作队选择了大鱼塘西侧的一个小鱼塘，通过勘探，小鱼塘水下50厘米左右就是文化层，只要抽干水就可进行布方，大大减少了工作量。至当年10月，通过半年的考古发掘，探明总面积约2000平方米，发现了10余件石器，有石斧、石凿等，数十件陶器，有鼎、杯、纺织轮、兽皮打磨器等，以及大量陶片，最难得的是还有一处清晰的房址遗迹。

随后的2017年、2018年，考古工作队又对青莲岗遗址本体进行了两次发掘，总发掘面积近万平方米，得到了大量文物信息，使得遗址的状态更加清晰起来。考古工作队判断，大鱼塘就是遗址核心区域。

为了进一步摸清遗址的历史面貌，2017年开始，考古工作队对青莲岗遗址周边地区进行全面调查和勘探。经过一年的工作，勘察出多处新石器时期遗址，有复兴乡城头村遗址、季桥凤凰墩遗址、徐杨乡黄岗遗址等。其中，黄岗遗址区域因与高铁项目相叠，首先进行了考古发掘，清理出不同时期墓葬、房址、灰坑、灰沟、烧土堆、柱洞等各类遗迹3800余处，出土了大量陶、石、骨、玉、瓷、铜、铁等不同质地遗存。经科学鉴定，黄岗遗址是青莲岗同时期遗址，属青莲岗文化辐射区域。它的发现，全面展现了7000多年前新石器时代人们的生活场景，复活了因长时间史料信息不足而

沉寂的青莲岗文化。

目前，黄岗遗址发掘面积仅为全遗址面积的五分之一，淮安市境内其他已探明的青莲岗文化遗址大部分处于保存阶段，如凤凰墩、西韩庄遗址等，还没有展开发掘。淮安区钦工镇青莲岗本土遗址核心区所在地——大鱼塘水下，依然有大片有待发掘的考古区域。

（作者系淮安市楚州博物馆副馆长）

青莲岗文化的“复活”

——黄岗遗址

祁小东

黄岗遗址位于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杨街道黄岗村，北距黄河故道约5公里，与淮安区钦工镇境内的青莲岗遗址直线距离约20公里。

一、遗址的发现

2010年12月，淮安市文物局划定了全市第一批地下重点文物埋藏区，其中就包括位于当时的徐杨乡黄岗村境内的“黄岗古墓群”。2018年5月，淮安高铁新区水系调整茭陵一站引河段工程从“黄岗古墓群”上穿过。新开挖的河道深7米，从断面观察，黄泛层（厚约3—6米）下为灰色、灰黑色及红烧土层等；从河道中挖出来的土堆里，随处可见红陶片、灰



黄岗遗址考古现场

陶片及黑陶片等，可辨器型有钵、陶拍、鼎、釜、壶、罐及支脚等。

经过南京博物院专家确认，施工所在的区域为一处新石器时期遗址。之后，建设方停止了继续施工，南京博物院与淮安市博物馆考古部（2019年独立为“淮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组成联合考古队，开始对遗址进行抢救性发掘。

发掘工作从2018年7月开始，至2019年2月结束，发掘面积4000余平方米。为了更好地了解该遗址的全貌，同时对发掘区四周进行了勘探，探明遗址总面积约5.6万平方米，叠压于3—6米厚的黄泛层下，文化层普遍厚约2—4米。

二、发掘成果

黄岗遗址堆积丰富，延续时间长，以新石器时代遗存为主体，并见西周、汉及唐宋明时期遗存，说明从7000多年前

开始，古人类便在此繁衍定居，先后存续有数千年。发掘工作共清理出不同时期的墓葬、房址、灰坑、灰沟、烧土堆、柱洞等各类遗迹 3800 余处，出土了大量陶、石、骨、玉、瓷、铜、铁等不同质地的遗物。

1. 遗迹。主要有灰坑、灰沟、烧土堆积、房址及大量洞类遗迹等。其中，共清理新石器时代房址 6 座，均为平地起建式，挖柱坑埋柱，平面形状多呈长方形，部分柱坑内填红烧土，个别见有炭化柱芯；清理瓮棺葬 3 座，2 座以深腹直筒罐为葬具，出土时呈倒扣状，1 座为陶钵，均为胎儿，未发现成人墓葬；发现烧土堆积 7 处，面积均较大，烧土堆积内往往见有较大尺寸的陶片或残陶器，烧土堆积底部多有烧结面；发现洞类遗迹 2000 多个，无法确认其平面关系，部分应与房址等建筑类遗迹有关。

2. 遗物。出土新石器时代遗物 2000 余件，有陶器、石器、玉器、骨器等。陶器为大宗，主要有釜、鼎（锥状足、



黄岗遗址出土的部分陶器

凹槽足)、罐、钵、壶、匜、盂、盖、支脚、拍、纺轮、网坠等，常见以蚌末（夹蚌）或植物末（夹炭）作为扉和料；石器比较少见，有石斧、石锛及砺石等；玉器只有璜1件，另有炭化编织物等；骨角器约20余件，种类有鹿角靴形器、骨簪及骨锥等。此外，还有数量较大的动物骨骼，约13000余件，经过科学鉴定，动物种类有猪、牛、水牛、麋鹿、虎、犬、龟、鲈鱼、鳖等。

三、形成共识

2018年12月，在江苏省考古学会年会上，黄岗遗址被认为是“2018年的重大考古发现”。南京博物院副研究馆员甘恢元表示，“著名的青莲岗遗址因为中心区曾遭取土破坏，因此文化面貌并不清晰。黄岗遗址一期距今7100—6500年间，确定无疑属于青莲岗文化，它不仅证明青莲岗文化是独立的文化类型，而且丰富了淮河中下游史前文明谱系，证明淮河流域是文明交流的大熔炉，也是中华文明的摇篮之一。”他认为，“黄岗遗址考古‘复活’了青莲岗文化”。

2019年12月11—13日，黄岗遗址考古发掘成果论证暨“青莲岗文化”学术研讨会在淮安举行。由淮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主办的“文明曙光——青莲岗文化淮安黄岗遗址考古成果展”同期开展。来自全国数十家文物考古科研机构、重要高校和博物馆的70余名学者，对黄岗遗址的发现意义、年代分期、文化面貌、渊源和传承，以及青莲岗文化的重新命名、淮河中下游地区考古学文化谱系等相关问题进行研讨和



黄岗遗址出土的类似于乐器埙一样的陶器

交流。著名考古学家、南京博物院原考古部主任邹厚本梳理了淮河中下游地区历史上的考古工作，肯定了黄岗遗址发现的重要性，认为青莲岗文化确实是存在的。南京博物院副研究馆员甘恢元、副研究馆员吴文婉、山东大学历史学院副教授宋艳波和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秦岭分别就《黄岗遗址考古收获与认识》《黄岗遗址植食资源和农业》《黄岗遗址出土动物遗存研究》及《黄岗遗址绝对年代的初步讨论》作了主旨发言。

经过研讨交流，学者们形成了共识：

1. 根据发掘成果分析，黄岗遗址新石器时代遗存可分为“黄岗一期遗存”和“黄岗二期遗存”两大期。一期遗存和二期遗存之间虽有早晚承续关系，但文化面貌之间的差异性更

为突出，划归于不同的考古学文化。依据对出土标本的测年数据，一期遗存主体年代距今7100—6500年，属青莲岗文化；二期遗存年代距今6100—5700年。

2. 黄岗遗址的发现，使得沉寂了50余年的青莲岗文化得到“重生”，对淮河下游地区距今7000—5500年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谱系有了新的认识，使得淮河流域成为一个独立的考古学文化被重新认识和定义。同时说明，淮河流域作为中国文化南北沟通的廊道，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以黄岗遗址的发掘为契机，将为淮系文化的研究开启一个全新的局面。

3. 黄岗遗址的发现，把顺山集文化和龙虬庄文化连接起来，丰富了淮夷的历史资料。此外，它的发现盘活了东南地区史前考古学文化的格局，对区域文化互动、融汇和交流进程有着重要的研究价值和意义。

4. 黄岗遗址采集土样浮选获得了丰富的植物遗存，一期和二期遗存均以种植水稻为聚落农业生产的主体，且稻作农业呈现逐步发展的趋势。粟、黍等旱地作物在一期、二期也均有发现。表明早至距今7000年，南方的水稻和北方的粟黍在淮河下游已经存在交流与传播，为该地区距今7000以来的农业研究提供了重要信息。

（作者系淮安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考古部主任）

青莲岗文化的历史地位

张文华

青莲岗文化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和独特的文化面貌，不仅在构建江苏考古学文化区系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而且在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体系中也占有一席之地。

一、一种内涵较为丰富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

青莲岗遗址最初是在 1951 年发现的，至 1958 年，先后进行过四次调查和一次发掘。自此之后，学术界对青莲岗遗址及青莲岗文化展开了多方面的研究，不断进行探索和争鸣，争论持续时间之久，观点之歧出，可谓意见纷呈，莫衷一是，“在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研究史上，对一种考古学文化的意见分歧之大，争论时间之长，青莲岗文化可谓达到了空前绝后的地步”。

1956 年初，南京博物院考古部原主任赵青芳在介绍南京北阴阳营遗址发掘情况时，首次使用了“青莲岗文化”的名

称；在同年举办的第一次全国考古工作会议上，他正式提出了“青莲岗文化”的考古学文化命名。1961年，南京博物院曾昭燏、尹焕章发表《江苏古代历史上的两个问题》一文，第一次对青莲岗文化的分布范围、文化年代和文化特征等进行了全面的阐述。时至今日，随着考古资料的丰富和充实，虽然对青莲岗文化的名称使用、分期类型等还有不同意见，但其基本文化面貌和特征还是取得了较为一致的意见。

青莲岗文化的地域分布范围，一直以来争议较大，从现有考古资料来看，其分布范围主要以淮河为中轴，西可到皖、豫、鲁三省交界处，北以泰沂山脉南缘为界，东至大海，其南沿的东部为江苏的江淮地区，西部包括安徽江淮地区 and 与其一衣带水的皖南及宁镇山脉。目前在这一广阔的地域范围内发现的青莲岗文化遗址有30余处，这些材料为揭示淮河中下游流域新石器时代较早阶段的文化面貌和发展脉络提供了实物证据。

青莲岗文化的总体面貌大体清楚，可分为侯家寨、双墩和青莲岗三种文化类型。侯家寨类型主要遗存有淮河中游的定远侯家寨遗址一期、淮河下游的沭阳万北遗址一期。双墩类型遗存主要分布在淮河中游和下游，代表性遗址有蚌埠双墩、潜山薛家岗（下层）、望江汪洋庙（下层）等。青莲岗类型遗存主要分布在淮河下游地区，代表性遗址有淮安青莲岗、阜宁梨园、连云港二涧村和大村、沭阳万北（二期）、灌云大伊山等。

青莲岗文化具有自身的一些基本特点。陶器是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主要标志之一，青莲岗文化的陶器分为夹砂红褐陶和泥质红陶两大系，其中又以前者为大宗。灰陶和黑陶也有发现，但数量很少。夹砂陶中的簠和物较为粗杂，火候甚高，泥质红陶一般匀细，应经过淘洗。陶器制作以手工为主，兼用轮制，器物比较粗糙笨重，除陶钵外，其他器类的壁常厚薄不匀。陶器器型有四种，一是有自身强烈特点的甲组器；二是由于生产力水平、功能要求、制作技术的相似性而产生的与其他文化比较一致的乙组器；三是虽受其他文化的影响，但已被青莲岗文化所改造，并被融合在新的造型之中，实际上已成为青莲岗文化的新因素，即丙组器；四是由于文化之间的相互交流，明显地具有其他文化特征的器型，



青莲岗遗址出土的部分文物

即丁组器。其中最具典型意义的陶器为夹砂红褐陶对称釜手的釜、圆锥足鼎和泥质红陶三足钵。从陶器装饰看，青莲岗文化的陶器除素面器物外，还有涂加红衣或饰以指甲纹、附加堆纹、乳丁纹、编制纹、波浪纹、八卦纹、刻划纹等多种纹饰的陶器，其中内彩陶和刻划符号是两个最为显著的特征。这些纹饰的描绘刻划技法比较规范，达到一定水平，内涵丰富，反映了新石器时代早期狩猎、捕鱼、网鸟、种植、编制、饲养甚至记事等广泛内容。

青莲岗文化的生产工具多断面呈椭圆形的石斧、扁平穿孔石斧、断面近方形的条形石锛和长方形带孔石刀，骨器的制作和使用相当普遍，以骨鱼镖最具代表性。经济生活以农业为主，家畜饲养业较为发达，渔猎经济仍占有一定的比例。埋葬习俗是儿童死后一般在居住地就地掩埋，而成人死后则埋葬于专门的氏族墓地。部分墓葬采用石棺葬，这是青莲岗文化独具特色的埋葬方式，也是迄今国内发现的最早的石棺结构。葬法均为头向朝东，仰身直肢，全部为单人葬，随葬器物数量极少，一般只1—2件。此外，多数墓葬中死者普遍用红色陶钵覆盖头部，应该具有某种信仰和巫术上的意义，这是其葬俗的又一显著特点。

总之，青莲岗文化是淮河中下游地区有别于黄河下游和长江下游地区的新石器时代较早阶段的文化，内涵较为丰富，特点较为鲜明，时间为大概距今7000—6000年。

二、江苏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区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经过几十年的不懈努力，江苏地区新石器时代的文化区系类型已基本确立起来，江南地区划分为太湖平原区和宁镇丘陵区两大文化区系，江北地区划分为徐海地区和江淮平原两大文化区系。江淮平原地理位置独特，处于海岱文化区与太湖文化区的中介地带，又可分为淮河下游三角洲地区和江淮东部地区两个次文化区。淮河下游三角洲的文化发展序列为青莲岗文化——大汶口文化——龙山文化——岳石文化，江淮东部的文化发展序列为龙虬庄文化——文化空白——文化走廊，良渚文化、王油坊类型龙山文化和岳石文化都影响过江淮东部地区。

在这个文化区系中，青莲岗文化占有的地位是不言而喻的。从江苏境内看，新石器时代太湖地区考古学文化序列为马家浜文化——崧泽文化——良渚文化，宁镇地区的文化序列分为北阴阳营、薛城两种类型及五期，徐海地区的文化序列为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刘林期、大汶口文化花厅期和龙山文化；江淮东部地区又分为青莲岗类型、龙虬庄类型、青墩类型、陆庄类型和周邰墩类型。这表明青莲岗文化在时代上处于江苏境内新石器文化序列中的较早阶段，具有重要的地位。从与江苏周边地区的比较来看，苏北的北邻是山东，属于考古学上的海岱文化区，因其为土生土长的东夷人所创造的灿烂文化，故又称东夷文化。海岱文化的发展序列为后李文化（距今约8400—7700年）、北辛文化（距今约7300—

6100年)、大汶口文化(距今约6100—4600年)、龙山文化(距今约4600—4000年)和岳石文化(距今约4000—3600年)。苏南的南邻是浙江,宁绍平原的河姆渡文化距今大约7000年左右。这就是说,青莲岗文化是与山东的北辛文化和浙江的河姆渡文化同时并存、独立发展的考古学文化,是新石器早期重要的文化代表之一。

近些年来,随着江淮东部地区高邮龙虬庄遗址的考古发现和研究的不断深入,再次激发了学者们对青莲岗文化的重新思考。龙虬庄文化是目前为止江淮东部地区文化遗存最丰富的新石器时代遗址,文化面貌清晰,自身个性特征鲜明,因而有学者主张用龙虬庄文化来取代青莲岗文化。南京博物院考古研究所原所长张敏在对半个多世纪以来青莲岗文化研究进行全面回顾的基础上,指出:“龙虬庄遗址与青莲岗遗址同处江淮东部,龙虬庄遗址的发掘证明了江淮东部客观地存在着一支文化面貌独特、文化序列完整的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与海岱地区和宁镇地区、太湖地区的考古学文化有着不同的文化面貌和不同的发展序列,可命名为一支新的考古学文化。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的命名应首选青莲岗文化,然而由于青莲岗遗址未经考古发掘,青莲岗遗址位于淮河南岸,地处黄淮平原与江淮平原的交接部,具有过渡性遗址的特征,加之青莲岗文化概念的庞杂,因此将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命名为‘龙虬庄文化’。‘龙虬庄文化’的命名和江淮

东部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序列的确立，填补了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区的空白，为重新认识和全面研究我国东部沿海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相互关系提供了坚实的框架和广阔的空间。”

这一论述对江淮东部地区新石器文化作出了比较精炼的概括，是非常深刻的，值得认真思考与研究。需要说明的是，在考古学文化名称上，虽然主张用龙虬庄文化取代青莲岗文化，但从考古学文化命名的一般通则来看，“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的命名应首选青莲岗文化”。表面上看，这一论断似乎否定了青莲岗文化，事实上这种名称的变化不会从根本上影响和动摇青莲岗文化的地位和意义。这种文化命名，可能是主要从江淮地区东部的情况来着眼的，就目前考古资料而言，江淮东部地区考古学文化的单独命名，龙虬庄遗址无疑是首选。但这种命名有可能会带来视野上的局限。今天我们研究古文化，往往从现在的行政区域出发去命名文化名称，这是有相当的危险性的。一种文化的发展、流布和影响，往往是超越行政区域的。如果我们把视野放大，将青莲岗文化放到淮河中下游的地域范围来审视，其文化意义和价值当更加凸显。诚如学者们所指出的，对于考古学文化的研究，应注重从文化的整体性、一体性上去把握，“有关对龙虬庄遗存的定位问题，这牵涉到对淮河中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总体框架的把握。……淮河流域总体框架的构筑，完全可以跳过文化名称繁琐纷呈这一过程，吸收以往

成功而又科学的做法，所以不宜划地为牢，而应将淮河中下游作为一个整体对待，在这一大框架内确定不同的文化类型。从龙虬庄二期内涵看与上述青莲岗文化并无明显差异，仍应属青莲岗文化范畴。在时间上可看作青莲岗文化的末期代表。”由此看来，青莲岗文化持续的时间跨度可能更长，文化内涵更为丰富，成为江苏长江以北地区重要的新石器文化代表。

三、打破了仰韶文化、龙山文化一统天下的格局，在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

考古学界比较一致的意见是，中国新石器时代已形成了至少8个比较大的、早的文化系统中心，在北方的黄河流域，有洮河流域的马家窑文化系统中心、渭河流域的半坡文化系统中心、豫西晋南的庙底沟文化系统中心、海岱地区的大汶口文化系统中心，在南方的长江流域，有宁绍平原的河姆渡文化系统中心、太湖地区的马家浜文化系统中心、江汉平原的屈家岭文化系统中心，此外还有辽西地区的牛河梁红山文化中心。这些新石器时代文化系统中心的确立，是伴随着考古资料的不断丰富和研究的不断深入而逐步构建起来的。

20世纪20年代，先后在河南渑池（1921年）和山东历城（1928年）发现仰韶遗址和龙山遗址，自此之后，以彩陶为代表的仰韶文化和以黑陶为代表的龙山文化囊括了整个中国史前时期的考古学文化。这一格局，一直到20世纪五六十年代才被打破。1956年，南京博物院的赵青芳首次提出青莲岗文

化的命名。1961年，曾昭燏和尹焕章第一次全面阐述了青莲岗文化，这是在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一统天下的背景下提出的青莲岗文化命名，在当时无疑具有思想解放的意义：“青莲岗文化的命名无疑在我国考古学研究方面有着重大意义，它率先打破了中国史前考古学仰韶——龙山的一元论体系，为中国大地上‘满天星斗’的史前考古学文化的确立开创了先河。”青莲岗文化不仅是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这一新的考古学文化的提出，对推进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学研究和构建考古学文化区系具有重要作用。

20世纪80年代以来，考古学家石兴邦先生提出“青莲岗文化系统”的命名，将距今7000—6000年之间的新石器时代划分为仰韶文化系统、青莲岗文化系统和北方细石器文化系统三大系统，呈三足鼎立之势，青莲岗文化系统之重要地位由此可见一斑。1987年，格勒博士综合运用文献学、考古学、民族学、体质人类学的学科知识与理论，指出自新石器时代以来中华大地上存在着三大考古文化系统和三大民族系统，即北方草原地区的细石器文化系统和胡民族系统，中原地区的仰韶文化系统和氐羌民族系统，长江中下游和东南沿海地区的青莲岗文化系统和濮越民族系统。近年来，南京博物院的张敏对青莲岗文化作了全面回顾、深入反思，并进而关注青莲岗文化所表述的考古学文化区与民族文化区的相互关系，进一步揭示青莲岗文化系统所蕴含的深刻意蕴。他将考古学文化系统与民族文化区相结合与对应，指出考古学的

考古学文化系统的时空范畴大致与民族学的民族文化区相当，青莲岗文化系统的空间范畴涵盖了中国东部的沿海地区，而中国沿海地区正是东夷民族文化区的分布范围。就全国范围而言，中国古史传说时代的华夏、东夷、苗蛮、百越四大民族集团的民族文化区，可区分为仰韶文化系统、青莲岗文化系统、屈家岭文化系统和昙石山文化系统，再加上新石器时代北方地区以匈奴为主的昂昂溪文化系统，共计五大文化系统。基于此，可将中国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系统划分为仰韶文化系统—华夏民族文化区、青莲岗文化系统—东夷民族文化区、屈家岭文化系统—苗蛮民族文化区、昙石山文化系统—百越民族文化区和昂昂溪文化系统—草原民族文化区。这一全新的论断，是对青莲岗文化历史价值作出的新发掘，可以说是再度体现出青莲岗文化在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系统中的突出地位。同时，它也表明青莲岗文化系统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形成和华夏国家文明诞生中的重要价值和意义。

（作者系淮阴师范学院历史文化旅游学院院长）

八千里路云和月

——父亲尹焕章对青莲岗文化考古的贡献

尹增淮

青莲岗新石器时代遗址是1951年在淮安县（今淮安区）宋集乡青莲村发现的，至1961年，我父亲尹焕章与曾昭燏先生在《江苏古代历史上的两个问题》论著中，第一次对青莲岗文化进行了全面阐述，至今已有60年。十年铸一剑，六十年一轮回。青莲岗遗址现已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南博几代学人在长期的田野考古中，对青莲岗文化的空间范围和文化内涵发表了不同的论述。20世纪60年代初，针对青莲岗文化立论的不足，夏鼐先生曾提出“青莲岗文化这一名称似可避免不用”的建议。至2018年清江浦区徐杨乡黄岗遗址的发现，学术界又重新审视了青莲岗文化的命名，确认了



尹焕章先生遗像

青莲岗文化客观存在的历史价值。

父亲尹焕章是我国老一辈考古学家，抗战前就在河南安阳参加殷墟的考古发掘。新中国成立后，一直在南京博物院从事考古工作。生前与曾昭燏院长命名过“湖熟文化”与“青莲岗文化”两个考古学文化。湖熟文化是距今约

4000—3000年分布于长江下游和秦淮河流域的青铜文化。青莲岗文化则是距今7000—6000年分布于淮河下游地区或江淮之间早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

凡一个考古学文化的命名必须具备以下三个条件：一是必须具有区别于他种文化的一群共同体；二是具有同样类型的遗址不止一处；三是对这一有共同特征文化的内容有相当充分的了解。依据这一考古学文化命名的定义，我们可以得知青莲岗文化是因青莲岗遗址得名的，青莲岗遗址只有一处，而青莲岗文化遗址可以有许多处。这些同类型的遗址分布范围有多大，文化特征是什么，与其他考古学文化有无承袭关系？这些问题都需要考古工作者在大量的田野调查与发掘中去深入解析。

新中国成立初期，考古界对中国史前文化的认识，仍局

限在河南的仰韶文化与山东的龙山文化，普遍认为黄河流域是中华民族摇篮。自1951年青莲岗遗址发现后，华东文物工作队连续几年对该遗址进行调查试掘，确认青莲岗遗址代表了淮河下游的一支独特的文化。它说明了进入原始社会末期，在淮河下游苏北地区，生存着我们的祖先，吸收了其他地区不同文化的优点，创造了自己的历史文明。自1921年在河南浉池县发现仰韶遗址和1928年在山东历城县发现龙山遗址以来，以彩陶为代表的“仰韶文化”和以黑陶为代表的“龙山文化”囊括了中国所有的考古学文化。我父亲与曾昭燏院长正是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下提出了“青莲岗文化”的命名。他们以考古学家的胆识，在江苏考古工作者大量认真细致考古发掘、研究的基础上，率先提出了“青莲岗文化”的命名，打破了当时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一统中国考古学文化的局面。

有一次，父亲与曾院长在长江的客轮上接受了记者的采访，在谈到青莲岗文化命名时，他们说：“不仅黄河是中华民族摇篮，长江与淮河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这一学术观点开启了中华文明多元说的先河。在论及青莲岗文化的空间时，我父亲与曾昭燏先生特别强调了自北向南的诸多新石器时代遗址都属于“青莲岗文化系统”，并强调指出：“随着所在地的不同，他们在生产上、生活上以及风俗习惯上都有许多不同之处，特别是体质上也有差异。”“青莲岗文化”和“青莲岗文化系统”是两个不同的概念，青莲岗文化系统是对东

南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宏观表述，对于研究我国东南沿海地区史前文明具有划时代的深远意义。这种学术论述在现在看来显得过于笼统，但它对引导我们打破文化单一的思想桎梏具有积极的意义。经半个世纪考古事业的发展，相继发现的大汶口文化（南博最早提出的“刘林文化”）、北辛文化、龙虬庄文化、顺山集文化等，无不证实了二位先生时空概念的正确性与科学性。由郭沫若先生主编的《中国史稿》采用了青莲岗文化研究成果，继后夏鼐先生主持编写的《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卷》也收录了“青莲岗文化”条目。

南京博物院在建国初期，主持田野考古工作的主要依靠我父亲与赵青芳先生，他们俩祖籍都是河南省南阳人，不但同乡，还都是终身献身考古事业的同道。民国政府时期，他们都跟随李济、董作宾、郭宝钧等前辈进行野外考古。在开展青莲岗文化课题研究进程中，父亲做了大量的遗址调查与发掘工作，常年坚持在考古第一线，积累了相当丰富的实物资料。直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发动前夕，他的工作重点都倾注在徐淮地区史前考古实践中。整理编写了《徐州地区考古调查》《淮阴地区考古调查》《江苏邳海地区考古调查》《洪泽湖周围的考古调查》及江苏邳县刘林遗址、大墩子遗址考古发掘报告等，其中多篇是与张正祥先生合著的。他们发现的青莲岗文化遗址就有20余处，其中以淮阴地区分布最为密集。在邳县大墩子遗址的发掘中，惊喜地发现了青莲岗文化与大汶口文化的叠压遗存，为研究青莲岗文化发展序列提

供了地层依据，并确定了青莲岗文化的分布区域北至山东接壤处。父亲与曾昭燏院长还到山东、浙江、安徽、江西、湖南、广东、湖北等地逐一察看已发掘但尚未公布过的考古材料，与江苏原始文化作比较研究。父亲对江苏的考古事业，有着筚路蓝缕、以启山林的功劳。南京博物院梁白泉院长以



尹焕章考古日记手稿

“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来赞誉我父亲致力考古的奉献精神。

父亲在20世纪60代前后主要从事青莲岗文化考古工作，当时我尚年幼，只记得他常常背着行囊外出考古调查，每天都要徒步行走很多路程。他和同仁们爬山涉水，风餐露宿，有时睡在看护庄稼的茅庵里，有时住在车马店、澡堂铺，有时还睡在猪圈旁边的小棚子里。每次外出考古调查之前，母亲都会给他带上一袋加糖的炒面，走到前不着村，后不靠店的荒郊野外时，父亲就会拿出炒面与队友们一人吃一口充饥。父亲每次从苏北考古回来，都要先到南京逸仙桥大明湖澡堂洗澡、剃头、刮胡子、修脚。他的脚底磨出厚厚的老茧，说修脚是他最大的享受——因为他走得太累了。父亲去洗澡了，母亲就忙着打开他的行囊进行清洗晾晒，我们兄妹也忙着在他的衣被上捉虱子。

曾昭燏院长非常关心父亲的工作，总是优先地照顾好我家的生活。院里新盖了一幢两层的“高知楼”，她在我父亲不知道的情况下，安排我家住在她家楼下。搬家时，父亲还在苏北地区进行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专题调查，归来时仍走到老房子家那里，一推门发现王敦化家住在里面（王敦化先生与徐伯璞是山东齐鲁大学的同学），以为自己走错了门，弄成了院里的大笑话。原邳州市博物馆馆长、全国劳动模范陈永清先生在《功绩卓著 精神长存》纪念父亲文章中，回忆了在三年自然灾害困难时期，跟随父亲调查发掘刘林、大墩子两

处新石器时代遗址。他们顶风冒雪，睡牛棚，吃粗粮（山芋干），长年累月坚守在考古工地。父亲当时已是五十上下的人了，长期的劳累与饥饿，得上了浮肿病。公社领导来工地看望，找人烙了几张山芋粉煎饼，加上点芝麻，给父亲补充营养。父亲舍不得吃，把煎饼分成一块块给大家吃。在这样的困苦条件下，他们饿着肚子前后完成了四次发掘任务，揭示了许多新石器时代早期遗迹，获取了大量的实物资料。在大墩子遗址，他们惊喜地发现了青莲岗文化与大汶口文化（刘林文化）叠压地层，确定了青莲岗文化早于大汶口文化的年代关系。

当年跟随父亲在苏北地区做青莲岗文化考古工作的人员，主要有张正祥、纪仲庆、尤振尧、钱锋等同志，还有配合工作的地方文化干部。他们每发现一处遗址都要进行测量、记录、采集标本，常常背着大包沉甸甸的标本行路，父亲总会身先士卒，以苦为乐。同事们都佩服父亲是善于调查研究的高手，走群众路线，每到一个宿营地，父亲总是不顾一天的劳累，满脸笑容地和当地老乡“聊天”，寻找新的考古线索。有一天夜里，父亲可能是白天路跑多了，太劳累了，所患“癫痫”病发作，来势凶猛，把大家吓坏了，附近又无医院抢救，他痛苦地咬紧牙，颤抖着身体，坚持了好一阵子才平静下来。可第二天一早，他顾不上休息，像没有事发生一样，照样乐呵呵地投身于工作。父亲这种忘我工作的精神，一直激励着南博年轻一代，成了他们前进中克服困难的

动力。

父亲在野外考古的同时，从不放松对考古资料的收录整理。每天调查归来，不论再晚再累，也要把当天采集的文物标本登记好才睡。他坚持撰写考古日记。钱锋先生在《考古战线上的实干家——忆恩师尹焕章》中记述：“尹老师忘我工作，从野外回到室内，就抓紧一切时间，整理和编写考古调查和发掘报告。记得1961年，在暑热炙烤的夏天，在没有电扇的情况下，他和曾昭燏院长在院大殿和临时陈列厅的通风顺道上，围坐在方桌前，差不多用了一个夏季，精心治学，挥汗写就了《古代江苏历史上的两个问题》的力作。”该论文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关于江苏几种原始文化的关系问题”，首先对青莲岗文化的分布范围、文化特征、与其他新石器时代文化的承袭关系做了全面的阐述，奠定了青莲岗文化研究的基础。从1951年首次发现青莲岗遗址，到1961年曾、尹氏青莲岗文化论正式的阐述，其中经历了10年的时间。十年铸一剑，充分证实了南博老一辈考古学家严谨的治学态度。他们的学术观点是建立在田野考古科学调查与发掘的基础上的。由于江苏南北环境的差异，造成了史前文化的多样性。梳理与考证一个考古文化并非是一蹴而就的事，需要在长期的考古实践中去完善自己的认识。就像仰韶文化已经发现100年，随着考古工作的不断发现，人们对仰韶文化的认识也在不断深化。多年来围绕着青莲岗文化问题，依然存在许多争议，争论的焦点是青莲岗文化的内涵扩大化了，客观上又成为新

的东南一元论的倡导，需要对青莲岗文化的分布范围进行重新界定。从70年来的考古实践证明，青莲岗文化是客观存在的，特别是近几年淮安黄岗遗址的发现，沉寂的青莲岗文化又活跃起来，使得淮河下游这支独立的考古学文化被重新认识和定义。

在以往的讨论中，国内几位著名的考古学者对青莲岗文化都做过客观的界定。石兴邦先生指出：“青莲岗文化主要遗址发现于江淮之间，这是南北过渡性状的地区，在文化上也有它临界区线所带有的特点，所以把青莲岗文化作为江淮之间早期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一个阶段是合适的。”郑笑梅先生也强调了青莲岗文化的“江北类型”遗址出土的文化遗物，“具有江淮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因素，因此，不宜将这类遗存笼统地归入北辛文化。”徐基先生对青莲岗文化与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进行了比较研究，认为“青莲岗文化”和“北辛——大汶口文化”是两个相对独立的原始文化。严文明先生认为“青莲岗文化”与“大汶口文化”属于一个系统，它们之间所以产生差别的原因，不是地方性的，而是时代性的。根据这两个遗址命名的文化，当然是前者早于后者，即青莲岗文化早于大汶口文化。自1977年以来经过不断地探索与研究，青莲岗文化的分布空间在淮河下游或江淮之间已逐渐成为考古学界的共识。

曾昭燏与我父亲同生于1909年，先后于1964年和1969年溘然离世，离开了他们热爱的考古事业，留下许多的遗憾。

“承前草创，启后规模；此之功德，垂之永久”（明朱国祯《涌幢小品·曾有庵赠文》）。2015年，曾昭燏与父亲生平的考古贡献入编《20世纪中国知名科学家学术成就概览（考古学卷）》，他们的考古功绩载入史册，历史不会忘记他们。

（作者系淮安市博物馆原考古部主任，文章写于2021年5月）